证券代码: 833172

证券简称: 明珠股份

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3 月 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年1月19日, 电话。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陈朋从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
- 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、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黄能钊因公司与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股东协议纠纷案件仲裁的影响缺席,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高新区收储公司土地条件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前期沟通,原则上高新区同意收储公司土地,但目前不会出 具文件,公司需要具备以下条件后再向高新区提出土地收储申请,才 会出具具体的收储文书,公司需承诺:

- 1、公司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新三板挂牌公司的要求,合法、合规、有效的召开一次专门关于高新区收储公司土地的董事会、股东会,董事及股东审议并签字,形成有效的同意高新区收储公司土地的决议,并进行存档和作为向高新区申请收储公司土地的依据。
- 2、高新区支付公司土地收储金的时间为土地变更性质拍卖后再行支付。
- 3、高新区聘请专业评估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对公司土地、房产及 其他附着物评估后的价格,双方需要共同认可,不得因无理异议拖延 进度。
- 4、高新区启动收储公司土地工作后,除受不可抗力影响因素外, 在收储过程中由于企业原因导致收储工作终止,已产生的《土地污染 调查报告》、《土地、房产及其他附着物评估报告》等工作所发生费用 将由公司承担,在前期支付的土地优惠款中扣除。
- 5、与公司关联的银行和房地产公司,需签署承诺协议,内容为 待高新区和公司达成收储条件后,土地变更性质时由房地产公司代公 司偿还银行贷款后,置换出土地产权证给高新区变更性质挂牌。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4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03月20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议审议如下事项:

- 1、审议《关于高新区收储公司土地条件》。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4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玉溪明珠花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3日